

## 進口酒類查驗申請長期委任書

茲委任 \_\_\_\_\_ 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代理本公司（商號）向貴部及貴部委託取樣檢驗機關（構）辦理有關進口酒類查驗之各項手續，本公司（商號）願對代理人行為負連帶責任。代理人願遵照法令規定處理，並負法律全責，如有違背政府法令規定，本公司（商號）願負一切法律上一切責任。

此致

財 政 部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b>委 任 人</b>	業者名稱	( 簽 章 )
	統一編號	
	地址	
	電話	
	負責人姓名 地 址	
<b>代 理 人</b>	業者名稱	( 簽 章 )
	統一編號	
	地址	
	電話	
	負責人姓名 地 址	

檢附證件： 委任人及代理人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  
委任人及代理人之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 財政部記載欄：

收件日期：

收文編號：

委任書編號：

承辦及登記：

填表須知：

- 一、 本委任書適用於公司商號受固定進口人之長期委任辦理查驗申請業務，應檢具本委任書，由財政部登錄並發給委任書編號。經登錄後，於查驗申請書上應填載委任書編號，以替代逐案出具委任書。
- 二、 委任人應填具委任期間，若期間內委任關係解除或有所改變時，委任人應以書面通知財政部。
- 三、 「委任人」欄：
  - (1)業者名稱/簽章：請填明申請查驗義務人名稱並加蓋公司（商號）及負責人印章。
  - (2)統一編號：請填明申請查驗義務人之統一編號。
  - (3)地址：請填明申請查驗義務人之總機構所在地址。
  - (4)電話：請填明申請查驗義務人之總機構所在地電話號碼。
  - (5)負責人姓名/地址：請填明申請查驗義務人之負責人姓名及地址。
- 四、 「代理人」欄：
  - (1)業者名稱/簽章：請填明申請查驗代理人名稱並加蓋公司（商號）及負責人印章。
  - (2)統一編號：請填明申請查驗代理人之統一編號。
  - (3)地址：請填明申請查驗代理人之總機構所在地電話號碼。。
  - (4)電話：請填明申請查驗代理人之聯絡電話號碼。
  - (5)負責人姓名/地址：請填明申請查驗代理人之負責人姓名及地址。
- 五、 「檢附證件」欄：請依所列之各項檢附文件勾選。如屬影本者，請註記「影本與正本相符」並簽章。
- 六、 「財政部記載」欄：係供受理機關審核用，申請人請勿填寫。